

滿清野史續編

第一種

德宗承統私記

清代割地談

中俄伊犁交涉記

第一次中俄密約

二
三
四



卷一

清江雜錄

卷一

卷一

卷一



清江雜錄

滿清野史

續編七種



成都昌福
公司刷印

滿清野史續編目錄

德宗承統私記

清代割地談

第一次中俄密約

(一) 中俄密約之由來

(二) 中俄密約原文

(三) 李文忠與總署來往密電

中俄伊犁交涉始末

滿清紀事

蜀亂述聞

西藏風俗記

(一) 社會之階級

順德羅惇彞

以上第一冊

(一) 婚姻

(二) 喪祭

(三) 醫藥

(四) 戲術及游嬉並節假日

清宮瑣聞

德宗之心疾

清后珠履

慈安太后之暴殂

演劇預兆

景帝之苦况

趕三諛諫

西后之鬥雀

景帝之小匣

清宮祕窟

內廷刑杖

李蓮英之妹

同治帝之軼事

清宮秘事

那拉后工試帖詩

南府之來歷

清宮三大戲台

筐王硬劉

記朱一貴

北使侵略

以上第二册

葉名琛廣州之變

張汶祥記

附錄庸庵筆記二則

奴才小史

龍拜

遏必隆

兆惠

穆彰阿

耆英

琦善

肅順

多隆阿

崇厚

裕祿

榮福

增祺

附錄甲辰二月戲祭奉天將軍增祺殉難文

鹿傳霖

端方

趙爾豐

瑞澂

寇連材

安得海

李連英

以上卷三

張元福

董妃行狀

圓明園

奉天游宮行記

清宮祠

咸同將相瑣聞

(一) 陸建瀛失金陵

(二) 張炳垣

(三) 黃開榜陳國瑞合紀

(四) 周兆熊

(五) 客將

(六) 女將

以上第三冊

(七) 訥爾經額臨洛關之敗

(八) 江忠源戰死瀘州

(九) 張國梁

(十) 李合肥軼事

(十一) 曾國荃克金陵

(十二) 謝子澄保衛天津

(十三) 駱文忠

(十四) 陳國瑞驕暴取戾

(十五) 包立身

(十六) 記曾左交惡

(十七) 文文端公相業

(十八) 記宰相有學無識

以上係六冊

(十九) 記胡官交驩事

(二十) 敘益陽胡文忠公御將

清宮禁二年記

康雍乾間文字之獄

(一) 莊廷鑑之獄

(二) 戴名世之獄

(三) 查嗣庭之獄

(四) 陸生柘之獄

(五) 曾靜呂留良之獄

(六) 謝濟世之獄

(七) 胡中藻之獄

以上第四册

以上第五册分上中下

以上第六册

滿清野史續編

第一種

德宗承統私紀

羅惇融

同治十三年十二月。穆宗大漸。兩宮皇太后御養心殿西煖閣。召惇親王奕諒。恭親王奕訢。醇親王奕譞。孚郡王奕譔。惠郡王奕詳等入。孝欽后泣語諸王曰。帝疾不可為。繼統未定。誰其可者。或言溥倫長當立。惇親王言溥倫疎屬不可。后曰。溥字輩無當立者。奕譞長子今四歲矣。且至親。予欲使之繼統。蓋醇親王嫡福晉。孝欽后妹也。孝欽利幼君可專政。儻為穆宗立後。則已為太皇太后。雖尊而疏。故欲以內親立德宗也。諸王皆愕。不知所對。醇親王大驚。哭失聲。伏地暈絕。恭親王奕訢叱之。令內侍扶出。諸王不敢抗后旨。議遂定。是日穆宗崩。帝入居宮中。遂即位。用兩宮太后旨。皇帝龍馭上賓。未有儲貳。不得已以醇親王奕譞之子載湉承繼。文宗顯皇帝為子。入承大統。為嗣皇帝。俟嗣皇帝生有皇嗣。即承繼大行皇帝為嗣。改元光緒。醇親王憤

此書上有同任
私志及此

鬱成疾。疏言臣侍從大行皇帝十有三年。時值天下多故。嘗以整軍經武。期覩中興盛事。雖肝腦塗地。亦所甘心。何圖昊天不弔。龍馭上賓。臣前日瞻仰遺容。五內崩裂。已覺氣體難支。猶思力濟艱難。盡事聽命。忽蒙懿旨下降。擇定嗣皇帝。倉猝間昏迷。罔知所措。迨昇回家。身戰心搖。如癡如夢。致觸犯舊有肝疾等病。委頓成廢。惟有哀懇皇太后恩施格外。洞照無遺。曲賜矜全。許乞骸骨。爲天地容一虛糜爵位之人。爲宣宗成皇帝留一庸鈍無才之子。使臣受梟幪於此日。正邱首於他年。則生生世世感戴高厚。鴻施於無既矣。諭令王公大學士六部九卿會議具奏。旋詔准開去各差使。以親王世襲罔替醇親王具疏懇辭。詔不許。兩宮皇太后垂簾聽政。初穆宗寢疾。時謂宏德殿行走侍講王慶祺導之治游。致疾不起。御史陳爨假他事劾之。謂其爲河南考官。撤棘之後。微服治游。汴省人多知之。并謂街談巷議。無據之詞。未敢瀆陳。要亦其素行不孚之明證。臣久思入告。緣慶祺係內廷行走之員。有關國體。躊躇未發。亦冀大行皇帝聰明天亶。日久必洞燭其人。萬不料遽有今日。悲號之下。每念時

事。中夜憂惶。如斯人者。若再留禁廷之側。爲患不細。非獨有玷班行而已。詔褫慶祺職。封穆宗皇后爲嘉順皇后。李鴻藻。徐桐。翁同龢。廣壽。請開去弘德殿行走。許之。罪總管太監張得喜等戍黑龍江。內閣侍讀學士廣安奏。竊維立繼之大權。操之君上。非臣下所得妄預。若事已完善。而理當稍爲變通者。又非臣下所可緘默也。大行皇帝冲齡御極。蒙兩宮皇太后垂簾勵治。十有三載。天下底定。海內臣民。方將享太平之福。詎意大行皇帝皇嗣未舉。一旦龍馭上賓。凡食毛踐土者。莫不籲天呼地。幸賴兩宮皇太后。坤維正位。擇繼咸宜。以我皇上承繼文宗顯皇帝爲子。並欽奉懿旨。俟嗣皇帝生有皇子。卽承繼大行皇帝爲嗣。仰見兩宮皇太后宸衷經營。承家原爲承國。聖算悠遠。立子卽是立孫。不惟大行皇帝得有皇子。卽大行皇帝統緒亦得相承。勿替計之萬全。無過於此。惟是奴才嘗讀宋史。不能無感焉。宋太祖遵杜太后之命。傳弟而不傳子。厥後太宗偶因趙普一言。傳子竟未傳姪。是廢母后成命。遂起無窮斥駁。使當日后以詔命鑄成鐵券。如九鼎泰山。萬無轉移之理。趙普安得一言間之。

然則立繼大計。成於一時。尤貴定於百代。况我朝仁讓開基。家風未遠。聖聖相承。夫復何慮。我皇上將來生有皇子。自必承繼大行皇帝爲嗣。接承統緒。第恐事久年湮。或有以普言引用。豈不負兩宮皇太后詒厥孫謀之至意。奴才受恩深重。不敢不言。請飭下王公大學士六部九卿會議。頒立鐵券。用作弈世良謨。奉兩宮懿旨。前降旨俟嗣皇帝生有皇子。卽承繼大行皇帝爲嗣。業經明白宣示。中外咸知。茲據內閣侍讀學士廣安奏請飭廷臣會議。頒立鐵券等語。冒昧瀆陳。殊堪詫異。廣安著傳旨申飭。穆后本失愛於孝欽后。穆宗病。孝欽后以穆后不能防護。掌責之。又以孝欽不爲穆宗立後。以寡嫂居宮中。滋不適。乃仰藥殉焉。二年四月。命翁同龢夏同善授讀毓慶宮。御史潘敦儼請表揚穆后。以光潛德。詔稱孝哲毅皇后。已加諡號。豈可輕議更張。該御史逞其臆見。率行奏請。已屬糊塗。并敢以無據之辭。登諸奏牘。尤爲謬妄。下吏議奪職。五年三月庚午。大葬穆宗毅皇帝。孝哲毅皇后於惠陵。吏部主事吳可讀。先以御史請誅烏魯木齊提督成祿。言過贛直。落職。穆宗登極。起廢員用主事。可讀

慮大統授受之間。類多變故。鑒宋太宗明景帝之故事。思以尸諫。而堅爲穆宗立後之情。乃請於吏部長官。隨赴惠陵襄禮。還次薊州馬伸橋三義廟。於閏三月五日夜間。飲毒畢命。遺疏請吏部長官代奏。疏云。奏爲以一死泣請懿旨。預定大統之歸。以畢今生忠愛事。竊罪臣聞治國不諱亂。安國不忘危。危亂而可諱。可忘。則進苦口於堯舜。爲無疾之呻吟。陳隱患於聖明。爲不祥之舉動。罪臣前因言事忿激。自甘或斬或囚。經王大臣會議。奏請傳臣質訊。乃蒙我先皇帝曲賜矜全。旣免臣於以斬而死。復免臣於以囚而死。又復免臣於以傳訊而觸忌觸怒而死。犯三死而未死。不求生而再生。則今日罪臣未盡之餘年。皆我先皇帝數年前所賜也。乃天崩地坼。忽遭十三年十二月初五日之變。卽日欽奉兩宮皇太后懿旨。大行皇帝龍馭上賓。未有儲貳。不得已以醇親王之子。承繼文宗顯皇帝爲子。入承大統。爲嗣皇帝。俟嗣皇帝生有皇子。卽承繼大行皇帝爲嗣。特諭罪臣涕泣跪誦。反覆思維。以爲兩宮皇太后一誤再誤。爲文宗顯皇帝立子。不爲我大行皇帝立嗣。旣不爲我大行皇帝立嗣。則今